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636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104



审 阅 报 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636号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空科技）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时空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时空科技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组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申报文件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经发布的审阅意见。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贺爱雅



贺爱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慧



张文慧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435,536,651.58	363,464,40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5,992,242.69	5,044,548.48
应收账款	注释3	473,505,779.31	706,770,635.34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855,876.01
预付款项	注释5	27,175,120.46	63,564,887.65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26,497,206.75	40,724,110.63
存货	注释7	787,546,838.76	613,301,705.94
合同资产	注释8	346,180,901.27	479,344,685.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45,665,427.85	141,011,886.79
流动资产合计		2,248,100,168.67	2,414,082,736.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6,557,906.87	10,135,57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2	235,144,967.69	251,147,722.55
在建工程	注释13	222,494,777.33	92,314,705.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4	101,080,920.66	79,579,551.77
无形资产	注释15	176,072,194.10	185,221,861.92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6	341,256,852.47	354,235,320.1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43,082,089.93	50,235,19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8	92,512,664.66	93,241,83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9	36,188,671.41	27,214,49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4,891,045.12	1,153,826,259.09
资产总计		3,522,991,213.78	3,567,908,995.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官殿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飞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0	338,185,997.76	369,069,579.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1	25,414,022.25	6,638,493.29
应付账款	注释22	419,785,866.28	372,954,453.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3	31,782,921.62	15,950,427.1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22,353,421.36	16,055,016.88
应交税费	注释25	16,439,456.85	9,053,560.60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522,263,573.21	523,919,064.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7	36,696,329.59	31,900,067.94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8	87,547,586.37	107,566,154.57
流动负债合计		1,500,469,175.29	1,453,106,81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9	157,885,636.31	71,898,7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0	56,031,970.70	49,829,719.73
长期应付款	注释31		5,505,364.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32	4,148,698.67	4,148,698.6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8	94,846,778.89	89,136,665.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913,084.57	220,519,148.92
负债合计		1,813,382,259.86	1,673,625,966.22
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33	1,673,358,042.66	1,837,989,954.48
少数股东权益		36,250,911.27	56,293,075.04
股东权益合计		1,709,608,953.92	1,894,283,029.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22,991,213.78	3,567,908,995.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4	1,886,735,891.01
减：营业成本	注释34	1,617,755,700.12
税金及附加	注释35	3,977,308.14
销售费用	注释36	78,852,346.82
管理费用	注释37	145,516,119.80
研发费用	注释38	33,579,887.87
财务费用	注释39	37,238,534.72
其中：利息费用	注释39	22,626,739.57
利息收入	注释39	1,338,081.39
加：其他收益	注释40	323,713.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1	-20,277,94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41	74,722.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注释41	-21,794,610.1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2	-30,638,28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3	-80,718,748.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4	-191,053.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686,321.9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5	374,415.6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6	10,709,208.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021,114.8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7	21,380,448.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401,563.1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401,563.16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557,822.8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3,740.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7,24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5,028.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5,028.0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05,028.05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1.11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1,594,31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752,79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41,519.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宫殿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印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舟佳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空科技”、“公司”或“本公司”）由自然人宫殿海、韩丽卿、祝昊共同出资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227264689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完成工商整体变更登记手续。公司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675871543XN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注销股本，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9,908.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9,908.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融城北路 10 号院 1 号楼 2 层 224。总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五路 1 号院 A15 号楼。实际控制人为宫殿海。

(二)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1.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26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公司拟通过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张丽丽等 18 名共同持有的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劲威)99.8771%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本公司向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嘉合劲威 99.8771%的股权。按照中瑞世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6]第 600728 号的评估结果，嘉合劲威 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107,800.00 万元。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 99.877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107,610.09 万元，其中，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支付对价的金额为 57,499.40 万元，以现金支付对价的金额为 50,110.69 万元。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结果为准。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52,310.09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股份比例	支付对价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1	张丽丽	22.1449%	18,713.20	-	18,713.20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股份比例	支付对价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2	陈晖	2.6863%	2,269.98	-	2,269.98
3	东理管理	16.9097%	14,289.27	-	14,289.27
4	普沃创达	8.4548%	7,144.61	-	7,144.61
5	安研	1.3431%	1,134.99	-	1,134.99
6	皇甫炳君	3.3578%	2,837.47	-	2,837.47
7	蔡文灿	3.5346%	2,986.84	-	2,986.84
8	张国光	8.7303%	7,377.43	-	7,377.43
9	宋静瑶	0.8824%	745.62	-	745.62
10	厦门半导体	6.7549%	-	7,281.78	7,281.78 ^注
11	坪山凯晟	1.5709%	-	1,693.44	1,693.44
12	易方衡达	0.8306%	-	1,283.50	1,283.50
13	易起方达	0.2712%	-	419.10	419.10
14	招赢云腾	8.3526%	-	12,907.08	12,907.08
15	深圳高新投	0.8476%	-	1,309.70	1,309.70
16	润信新观象	1.4408%	-	2,226.49	2,226.49
17	温岭九龙汇	6.4706%	-	12,644.27	12,644.27 ^注
18	温岭国营	5.2941%	-	10,345.32	10,345.32 ^注
合计		99.8771%	57,499.40	50,110.69	107,610.09

本次交易中针对不同的交易对方存在差异化定价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对应嘉合劲威 100%股东权益作价	合计持股比例	相应交易对价
张丽丽、陈晖、东理管理、普沃创达、安研、皇甫炳君、蔡文灿、张国光、宋静瑶	84,503.52	68.0439%	57,499.40
A 轮：厦门半导体、坪山凯晟	107,800.00	8.3258%	8,975.23
B 轮：易方衡达、易起方达、招赢云腾、深圳高新投、润信新观象	154,528.05	11.7428%	18,145.87
C 轮：温岭九龙汇、温岭国营	195,411.46	11.7647%	22,989.59
合计	-	99.8771%	107,610.09

注 1：上述不同交易对方的交易对价对应标的公司股东权益作价的最高值与最低值之间相差 131.25%。

注 2：B 轮、C 轮的退出价格计算为依据《股东协议》，按 8%单利，自投资交割日（工商变更日）到 2025 年 10 月 20 日计算得出；

注 3：由于 B 轮投资机构计算出的标的公司 100%股东权益作价存在尾差，因此以算数平均数列示。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方案

(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所涉及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对象为张丽丽、陈晖、东理管理、普沃创达等 18 名标的公司股东。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如下：

交易均价计算类型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 80%（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28.84	23.08
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	25.24	20.20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	22.53	18.03

注：交易均价的 80%的计算结果向上取整至小数点后两位。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价格为 23.0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4)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各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总数量=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之和。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为整数时，则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 1 股部分由交易对方自愿放弃。

本次交易中，嘉合劲威 99.8771%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107,610.09 万元，其中以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为 57,499.4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23.08 元/股计算，本次交易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24,913,083 股，向各交易对方具体发行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股份交易对价（万元）	发行数量（股）
1	张丽丽	18,713.20	8,107,973
2	陈晖	2,269.98	983,525
3	东理管理	14,289.27	6,191,191
4	普沃创达	7,144.61	3,095,586
5	安研	1,134.99	491,762
6	皇甫炳君	2,837.47	1,229,407
7	蔡文灿	2,986.84	1,294,123
8	张国光	7,377.43	3,196,458
9	宋静瑶	745.62	323,058
合计		57,499.40	24,913,083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嘉合劲威系由张丽丽、付敬源、陈任佳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2 年 8 月 30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527931964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丽丽。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嘉合劲威注册资本 18,613,296.00 元，实收资本 18,613,296.00 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新社区锦绣东路 14 号 C 栋 501，实际控制人为张丽丽和陈晖。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5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025 纳入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3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5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备



考合并利润表，不包括 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允价值的披露等财务报表附注，也不包括比较财务报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

除下述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这些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25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模拟购买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 2025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本次交易后的集团架构，即包括收购标的集团后的集团统称为时空科技集团。

本公司根据下述方法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成本

由于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107,610.09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5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分别根据以拟发行的股份总数 24,913,083 股和发行价格 23.08 元/股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57,499.40 万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次交易现金对价部分 50,110.69 万元相应确认其他应付款；上市公司为募集配套资金拟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部分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

（二）标的公司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25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嘉合劲威，本次交易实际购买日嘉合劲威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并非其在报告期初 2025 年 1 月 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25 年 1 月 1 日的嘉合劲威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基础，直接加上嘉合劲威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增值，作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三）商誉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鉴于本次收购尚未实施，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标的公司，本次收购实际购买日标的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并非在其报告期初 2025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2025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报表之商誉，以合并对价与上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



定。按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基础测算商誉与 2025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测算商誉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同时假定商誉在各期间未发生减值，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各时点保持一致。

(四)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五)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六)由本次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七)其他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德皓审字[2026]00001521 号《审计报告》。嘉合劲威 2025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德皓审字[2026]00001295 号《审计报告》。本备考财务报表以经审计的本公司、嘉合劲威财务报表为基础，并按本编制基础中所述情况进行调整后，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具有可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假设上述附注一中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款项余额大于 500 万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笔核销金额大于 50 万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 2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发生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净资产占比超过 10%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



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



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



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了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日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了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



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



(2) 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无风险 银行承兑票据 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 兑汇票	相同承诺机构性质的应收票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全部应收客户交易款项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 1：存储业务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

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以内	1.00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注 2: 除存储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采用按客户年度内应收款项按照先进先出原则计算账龄。

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 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

(十五)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应收利息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股利	
应收保证金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备用金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3 个月以内	1.00
3 个月-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六)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七)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比例如下表：

账龄	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比率（%）		
	组合 1：已完工验收 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 2：一年以内到期 的质保金	组合 3：在建项目 合同资产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十八)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



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九)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



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



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



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年	5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5	9.5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31.67
车场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15 年	5	31.67-6.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年	5	19-9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六)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七)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商标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权	1-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 年	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三十)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



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财务部门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



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五)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照明工程系统集成、智慧城市及销售内存模组、存储芯片、固态硬盘等存储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



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对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照明工程施工以及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本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提供服务期间占使用期限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签收确认模式：公司完成产品交付、货物送达后，经客户签署签收单据/收货凭证，相关商品控制权已完整转移、履约义务已全部完成，公司依据客户有效签收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2) 对账结算模式：以双方正式对账并出具结算对账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公司完成履约义务后，按月/周期与客户开展业务量、结算金额核对，待双方确认结算单/对账单，明确



最终结算价款及履约成果无误后，依据生效的对账结算文件，做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本公司销售内存模组、存储芯片、固态硬盘等存储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三十六)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九)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年租金小于 10 万元且租赁年限短于等于一年的租赁停车场。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为外地工程项目员工租赁的房屋
低价值资产租赁	年租金小于 10 万元且租赁年限短于等于一年的租赁停车场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六）和（三十三）。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



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四十)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四十一)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十二)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 影响的 报表项 目名称	影响金 额
针对同一客户，其风险特征不因组合不同而不同，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将同一客户合同资产各个组合对应的坏账比例进行统一，即将“在建项目合同资产”的坏账比例调整为与“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一致的坏账比例。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	合 同 资 产 减 值 准备	6,918.32 万元

1、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比例如下表：

账龄	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比率（%）		
	组合 1：已完工验收 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 2：一年以内到期 的质保金	组合 3：在建项目 合同资产
1 年以内	5.00	5.00	0.50
1—2 年	10.00	10.00	0.50
2—3 年	20.00	20.00	5.00



账龄	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比率（%）		
	组合 1：已完工验收 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 2：一年以内到期 的质保金	组合 3：在建项目 合同资产
3—4 年	50.00	50.00	20.00
4—5 年	80.00	8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2、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比例如下表：

账龄	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比率（%）		
	组合 1：已完工验收 未结算合同资产	组合 2：一年以内到期 的质保金	组合 3：在建项目 合同资产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财务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0%、8.25%、16.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5 年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时空之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
北京新时空光艺科技有限公司	20%
新疆智域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20%
沈阳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新时空交通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注 1	20%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25%
康平嘉园安泊停车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辉山安泊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海南捷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捷安泊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5%
沈阳市大东区捷安泊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辽宁盛京智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洪锦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市和平区城更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
沈阳亿泊科技有限公司	20%
沈阳瑞景安泊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网逸物联智慧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20%
广安时空之旅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
沈阳东耀安泊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沈阳安铁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20%
沈阳城开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20%
时空存储（深圳）半导体有限公司	20%
新时空（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捷安泊交通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20%
贵州新时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泰思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厦门旌存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5%
湖南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嘉合劲威（温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8.25%、16.5%

注：2018 年 3 月 2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通过《2017 年税务（修订）（第 7 号）条例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或“利得税两级制”），引入利得税两级制。《草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签署成为法律并于次日公布（将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根据利得税两级制，符合资格的香港公司首个 2,000,000.00 港元应税利润的利



得税率为 8.25%，而超过 2,000,000.00 港元的应税利润则按 16.5%的税率缴纳利得税。香港注册的子公司适用两级制税率。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 2024 年 10 月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报告期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厦门旌存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等上述表格中税率为 20%的企业 2025 年度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余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余额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25 年度。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库存现金	54,307.66	577,079.36
银行存款	420,820,602.85	356,378,475.28
其他货币资金	14,661,741.07	6,508,845.92
合计	435,536,651.58	363,464,400.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338,028.08	32,107,956.5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受限制类型
履约保证金	248,099.28	847,302.01	
票据保证金	7,624,206.68	3,666,065.99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531,039.32	1,530,302.18	
信用证保证金	5,000,000.00	-	
冻结	4,541,902.26	-	诉讼等
合计	18,945,247.54	6,043,670.18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6,841,531.57	6,026,148.22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849,288.88	981,599.74
合计	5,992,242.69	5,044,548.48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分类列示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票据	6,841,531.57	100.00	849,288.88	12.41	5,992,242.69
其中：组合 1 无风险银行 承兑票据组合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6,841,531.57	100.00	849,288.88	12.41	5,992,242.69
合计	6,841,531.57	100.00	849,288.88	12.41	5,992,242.69

续：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026,148.22	100.00	981,599.74	16.29	5,044,548.48
其中：组合 1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6,026,148.22	100.00	981,599.74	16.29	5,044,548.48
合计	6,026,148.22	100.00	981,599.74	16.29	5,044,548.48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4,263.40	9,713.17	5
1-2 年	5,815,989.09	581,598.91	10
2-3 年	525,542.48	105,108.50	20
3-4 年	305,736.60	152,868.30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6,841,531.57	849,288.88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81,599.74		132,310.86			849,288.88
其中：组合 1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981,599.74		132,310.86			849,288.88
合计	981,599.74		132,310.86			849,288.88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7.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3 个月以内	96,869,811.52	129,046,535.01
3 个月以上-1 年以内	168,456,266.13	142,224,451.64
1—2 年	59,987,508.41	455,146,899.07
2—3 年	215,880,279.59	33,359,755.66
3—4 年	17,993,467.94	82,612,778.06
4—5 年	73,426,703.90	54,774,710.30
5 年以上	158,598,198.36	105,496,007.74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3 个月以内	96,869,811.52	129,046,535.01
小计	791,212,235.85	1,002,661,137.48
减：坏账准备	317,706,456.54	295,890,502.14
合计	473,505,779.31	706,770,635.3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698,247.51	16.39	65,765,249.78	50.71	63,932,99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513,988.34	83.61	251,941,206.76	38.09	409,572,781.58
其中：账龄组合	661,513,988.34	83.61	251,941,206.76	38.09	409,572,781.58
合计	791,212,235.85	100.00	317,706,456.54	40.15	473,505,779.31

续：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233,283.26	22.36	67,866,098.87	30.27	156,367,184.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427,854.22	77.64	228,024,403.27	29.29	550,403,450.95
其中：账龄组合	778,427,854.22	77.64	228,024,403.27	29.29	550,403,450.95
合计	1,002,661,137.48	100.00	295,890,502.14	29.51	706,770,635.34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家口奥体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5,659,982.18	33,395,989.31	60.00	存在回收风险
重庆山水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9,755,121.25	11,902,048.50	40.00	存在回收风险
西安世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63,451.51	5,312,690.30	20.00	涉及诉讼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1,653,101.29	495,930.39	30.00	存在回收风险
沈阳亿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100.00	存在回收风险
绿地集团成都蜀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6,591.28	276,591.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岛华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340,000.00	13,932,000.00	90.82	涉及诉讼
合计	129,698,247.51	65,765,249.78	/	/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96,869,811.52	968,698.11	1
3 个月以上-1 年以内	138,785,094.88	6,939,254.72	5
1—2 年	59,987,508.41	5,998,750.84	10
2—3 年	132,003,744.61	26,400,748.92	20
3—4 年	17,993,467.94	8,996,733.97	50
4—5 年	66,186,703.90	52,949,363.12	80
5 年以上	149,687,657.08	149,687,657.08	100
合计	661,513,988.34	251,941,206.76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66,098.87	34,261,228.31	43,774,912.51	6,170,670.04	13,583,505.15	65,765,249.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024,403.27	42,068,651.26	2,964,892.64	964,851.69	-14,222,103.44	251,941,206.76
其中：账龄组合	228,024,403.27	42,068,651.26	2,964,892.64	964,851.69	-14,222,103.44	251,941,206.76
合计	295,890,502.14	76,329,879.57	46,739,805.15	7,135,521.73	-638,598.29	317,706,456.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文化旅游项目管理分公司。	43,474,912.51	收回工程款	银行转账	注 1
合计	43,474,912.51	/	/	

注 1:根据公司与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南昌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文化旅游项目管理分公司就“一江两岸建筑外立面景观亮化提升改造工程（南延、北延）一标段（南部）”达成的《调解协议》及《调解协议补充协议》，“如被申请人在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日内偿还 50,000,000.00 元工程款本金，且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付清全部剩余未付工程款项，则



申请人同意以 145,271,678.01 元为剩余未付工程款本金总额”。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收到该《调解协议》对应工程款 144,916,375.04 元。对于剩余的 20,152,233.47 元工程款，按照《调解协议》及《调解协议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予以豁免，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152,233.47 元。

截至该《调解协议》签订之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165,068,608.51 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9,520,582.55 元，后收回与该部分应收账款对应的工程款为 144,916,375.04 元，该收款部分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3,474,912.51 元，在报告期予以转回。核销应收账款 20,152,233.47 元，与核销应收账款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6,045,670.04 元，形成债务重组损失 14,106,563.43 元。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930,131.89

其中 2025 年度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注 1、详见上述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说明。

注 2、根据公司与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就“博乐市夜景照明（二期）提升 EPC 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签订的《自愿放弃债务协议》，公司自愿放弃本合同审定价对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的 10%。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7,400,608.36 元。

截至签订上述协议之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43,086,083.61 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5,528,708.36 元，核销应收账款 7,400,608.36 元，与核销应收账款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862,070.84 元，形成债务重组损失 6,538,537.52 元。

注 3、根据公司与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就“博乐市 2022 年楼体亮化改造、节点亮化项目第二标段（EPC 模式）”式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签订的《自愿放弃债务协议》，公司自愿放弃本合同审定价对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的 10%。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984,514.46 元。

截至签订上述协议之日，该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7,185,144.59 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359,257.23 元，核销应收账款 984,514.46 元，与核销应收账款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9,225.73 元，形成债务重组损失 935,288.73 元。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 款和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	83,709,721.55	83,709,721.55	6.10	5,964,695.80
客户 2	58,665,672.26	-	58,665,672.26	4.28	58,665,672.26
客户 3	55,659,982.18	-	55,659,982.18	4.06	33,395,989.31
客户 4	-	48,662,710.28	48,662,710.28	3.55	2,433,135.51
客户 5	37,605,778.92	7,173,030.70	44,778,809.62	3.26	5,574,835.89
合计	151,931,433.36	139,545,462.53	291,476,895.89	21.25	106,034,328.77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855,876.01
合计	-	855,876.01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855,876.01		-855,876.01		-	
合计	855,876.01		-855,876.01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21,059.73	77.36	49,744,843.43	78.26
1 至 2 年	1,395,407.31	5.13	4,534,463.21	7.13
2 至 3 年	2,777,420.11	10.22	4,818,504.83	7.58
3 年以上	1,981,233.31	7.29	4,467,076.18	7.03
合计	27,175,120.46	100.00	63,564,887.6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振启国际有限公司	8,449,128.52	31.09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重庆帝力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2,080,000.00	7.65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安泰吉祥（北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57,914.43	6.84	1 年以内、2-3 年、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威世顿科技有限公司	1,686,912.00	6.21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信达电通环境科技(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1,539,424.03	5.66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合计	15,613,378.98	57.45	/	/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06,460.66	956,819.58
其他应收款	25,590,746.09	39,767,291.05
合计	26,497,206.75	40,724,110.6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辽宁惠捷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6,460.66	956,819.58
合计	906,460.66	956,819.58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3 个月以内	181,216.27	3,668,357.40
3 个月以上-1 年以内	14,193,169.31	18,073,974.96
1-2 年	4,322,729.24	13,211,464.78
2-3 年	10,945,447.53	7,924,283.69
3-4 年	3,578,522.87	7,723,207.52
4-5 年	7,085,678.28	2,196,432.10
5 年以上	2,293,299.87	4,134,656.26
小计	42,600,063.37	56,932,376.71
减：坏账准备	17,009,317.28	17,165,085.66
合计	25,590,746.09	39,767,291.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2,722,975.57	18,671,637.99
备用金	1,977,571.37	6,111,153.02
往来款	17,947,075.62	19,739,679.11
其他	495,272.40	3,199,341.36
关联方往来款及借款	9,457,168.41	6,934,836.31
出口退税	-	2,275,728.92
小计	42,600,063.37	56,932,376.71
减：坏账准备	17,009,317.28	17,165,085.66
合计	25,590,746.09	39,767,291.05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7,492,406.54	11,901,660.45	25,590,746.09	50,525,587.34	10,758,296.29	39,767,291.05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5,107,656.83	5,107,656.83	-	6,406,789.37	6,406,789.37	-
合计	42,600,063.37	17,009,317.28	25,590,746.09	56,932,376.71	17,165,085.66	39,767,291.05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07,656.83	11.99	5,107,656.8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492,406.54	88.01	11,901,660.45	31.74	25,590,746.09
其中：账龄组合	37,350,112.11	87.68	11,901,660.45	31.87	25,448,451.66
其他款项性质组合	142,294.43	0.33	-	-	142,294.43
合计	42,600,063.37	100.00	17,009,317.28	39.93	25,590,746.09

续：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06,789.37	11.25	6,406,789.3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25,587.34	88.75	10,758,296.29	21.29	39,767,291.05
其中：账龄组合	45,871,851.66	80.57	10,758,296.29	23.45	35,113,555.37
其他款项性质组合	4,653,735.68	8.17	-	-	4,653,735.68
合计	56,932,376.71	100.00	17,165,085.66	30.15	39,767,291.05

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博德斯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55,656.83	4,455,656.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路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652,000.00	65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07,656.83	5,107,656.83	100.00	/

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41,459.84	414.60	1.00
3 个月以上-1 年以内	14,190,631.31	709,531.58	5.00
1-2 年	4,322,729.24	432,272.92	10.00
2-3 年	6,368,526.39	1,273,705.28	20.00
3-4 年	3,047,787.18	1,523,893.59	50.00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5 年	7,085,678.28	5,668,542.61	80.00
5 年以上	2,293,299.87	2,293,299.87	100.00
合计	37,350,112.11	11,901,660.45	/

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5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0,758,296.29	-	6,406,789.37	17,165,085.6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87,457.36	-	-	1,387,457.36
本期转回	156,126.94	-	-	156,126.94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1,197,959.82	1,197,959.82
其他变动	-87,966.26	-	-101,172.72	-189,138.9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901,660.45	-	5,107,656.83	17,009,317.28

8.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97,959.8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沈阳康博牧业有限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公司核销该公司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元。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连甘新智捷交通科技有限	借款及利息	5,050,911.08	1 年以内	11.86	263,189.80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单位往来款		1-2 年		
博德斯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55,656.83	2-4 年	10.46	4,455,656.83
MicronSemiconductorAsiaOperationsPte.Ltd.	保证金	3,865,840.00	4-5 年	9.07	3,092,672.00
沈阳安路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2,129,371.49	2-3 年	5.00	425,874.30
辽宁中城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2,120,852.80	2-3 年	4.98	424,170.56
合计	/	17,622,632.20		41.37	8,661,563.49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3.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无

14. 通过资金集中管理拆借给所属集团内其他成员单位的资金

无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3,110,792.37	14,732,533.30	538,378,259.07	374,865,032.12	14,107,295.26	360,757,736.86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37,639,452.33	-	37,639,452.33	31,558,085.40	247,260.65	31,310,824.75
在产品	37,237,118.73	56,126.56	37,180,992.17	5,347,911.10	317,476.02	5,030,435.08
库存商品	103,789,803.48	4,656,961.47	99,132,842.01	112,487,190.59	5,306,978.93	107,180,211.66
发出商品	-	-	-	42,445,908.25	1,575,682.62	40,870,225.63
自制半成品	71,112,512.02	3,344,218.83	67,768,293.19	61,511,923.00	2,241,286.68	59,270,636.32
合同履约成本	4,598,532.18	-	4,598,532.18	6,285,005.71	-	6,285,005.71
周转材料	2,848,467.81	-	2,848,467.81	2,596,629.93	-	2,596,629.93
合计	810,336,678.92	22,789,840.16	787,546,838.76	637,097,686.10	23,795,980.16	613,301,705.9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107,295.26	8,706,011.36		8,080,773.32		14,732,533.30
委托加工物资	247,260.65			247,260.65		-
在产品	317,476.02	56,126.56		317,476.02		56,126.56
库存商品	5,306,978.93	4,552,963.85		5,202,981.31		4,656,961.47
发出商品	1,575,682.62			1,575,682.62		-
自制半成品	2,241,286.68	2,612,137.28		1,509,205.13		3,344,218.83
合计	23,795,980.16	15,927,239.05	-	16,933,379.05		22,789,840.16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80,791,984.53	234,611,083.26	346,180,901.27	672,074,682.13	192,729,996.88	479,344,685.25
合计	580,791,984.53	234,611,083.26	346,180,901.27	672,074,682.13	192,729,996.88	479,344,685.2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2025 年度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85,151,929.61	工程项目结算
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10,074,333.06	质保金到期
在建项目合同资产	-37,937,521.31	会计估计变更，在建项目合同资产坏账比例调整导致
合计	-133,163,783.98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92,729,996.88	41,935,809.54			-54,723.16	234,611,083.26
合计	192,729,996.88	41,935,809.54			-54,723.16	234,611,083.26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580,791,984.53	100.00	234,611,083.26	40.40	346,180,901.27
其中：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186,685,165.61	32.14	103,335,339.33	55.35	83,349,826.28
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5,559,747.01	0.96	1,665,749.67	29.96	3,893,997.34
在建项目合同资产	388,547,071.91	66.90	129,609,994.26	33.36	258,937,077.65
合计	580,791,984.53	100.00	234,611,083.26	40.40	346,180,901.27

续：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72,074,682.13	100.00	192,729,996.88	28.68	479,344,685.25
其中：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258,787,430.71	38.51	90,285,674.82	34.89	168,501,755.89
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15,276,289.00	2.27	1,307,958.60	8.56	13,968,330.40
在建项目合同资产	398,010,962.42	59.22	101,136,363.46	25.41	296,874,598.96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672,074,682.13	100.00	192,729,996.88	28.68	479,344,685.25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 组合 1：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已完工验收未结算合同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224,833.97	1,161,241.69	5.00
1—2 年	25,748,517.16	2,574,851.72	10.00
2—3 年	9,422,797.72	1,884,559.54	20.00
3—4 年	50,773,212.60	25,386,606.30	50.00
4—5 年	25,938,620.41	20,750,896.33	80.00
5 年以上	51,577,183.75	51,577,183.75	100.00
合计	186,685,165.61	103,335,339.33	/

(2) 组合 2：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一年以内到期的质保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6,179.22	11,808.96	5.00
1—2 年	769,907.15	76,990.71	10.00
2—3 年	3,443,297.53	688,659.51	20.00
3—4 年	-	-	50.00
4—5 年	1,110,363.11	888,290.49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5,559,747.01	1,665,749.67	/

(3) 组合 3：在建项目合同资产

在建项目合同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1,058,258.86	9,052,912.94	5.00
1—2 年	55,680,760.58	5,568,076.06	10.00
2—3 年	15,852,037.83	3,170,407.57	20.00
3—4 年	34,026,539.22	17,013,269.61	50.00
4—5 年	35,620,736.71	28,496,589.37	80.00
5 年以上	66,308,738.71	66,308,738.71	100.00
合计	388,547,071.91	129,609,994.26	/



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无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53,641,023.23	36,308,619.53
预缴税金	27,901,288.56	37,543,312.79
待转销项税	61,178,276.40	66,245,460.58
预付房租等	2,944,839.66	914,493.89
合计	145,665,427.85	141,011,886.79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 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元新时空科技 有限公司	1,488,592.14				-177,755.22					-109,221.01	1,201,615.91
乌鲁木齐城投东方 时尚智行科技有限 公司	7,999,000.00		4,100,000.00		-252,629.54					-	11,846,370.46
大连甘新智捷交通 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		-70,573.96					-	2,379,426.04
辽宁惠捷智慧城市 停车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542,381.25				588,113.21					-	1,130,494.46
创可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105,596.87	-	-	93,164.61	-12,432.26					-	-
小计	10,135,570.26		6,550,000.00	93,164.61	74,722.23					-109,221.01	16,557,906.87
合计	10,135,570.26		6,550,000.00	93,164.61	74,722.23					-109,221.01	16,557,906.87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公司 2025 年 5 月将持有的创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注释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悦悠空间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浙江尚越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乐有文化发展（海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注释12. 固定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235,144,967.69	251,142,861.56
固定资产清理	-	4,860.99
合计	235,144,967.69	251,147,722.55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车场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154,327,638.31	14,951,535.27	21,245,131.55	7,253,091.20	133,103,976.06	11,765,825.78	14,719,846.11	357,367,04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4,520.61	234,941.61	1,896,453.67	1,069,490.93	14,551,234.56	596,460.19	6,731,524.85	29,674,626.42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车场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合并增加	-	-	-	-	-	-	-	-
购置	333,144.50	234,941.61	1,462,065.59	1,069,490.93	14,414,182.66	596,460.19	6,635,610.38	24,745,895.86
在建工程转入	4,261,376.11	-	434,388.08	-	137,051.90	-	95,914.47	4,928,730.5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26,676.61	1,988,728.10	1,867,767.87	9,704,885.71	92,159.50	4,569,039.94	19,549,257.73
处置子公司	-	4,725.00	116,898.21	54,771.55	826,485.58	-	-	1,002,880.34
处置或报废	-	1,321,951.61	1,871,829.89	1,812,996.32	8,878,400.13	92,159.50	4,569,039.94	18,546,377.39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8,922,158.92	13,859,800.27	21,152,857.12	6,454,814.26	137,950,324.91	12,270,126.47	16,882,331.02	367,492,412.97
二、累计折旧	-	-	-	-	-	-	-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19,886,184.85	11,500,837.54	15,304,610.13	5,074,891.20	37,828,061.72	8,521,259.25	8,108,338.03	106,224,18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79,178.86	1,555,515.22	3,905,260.61	893,352.22	16,859,251.39	648,109.70	2,117,084.12	29,657,752.12
合并增加	-	-	-	-	-	-	-	-
本期计提	3,679,178.86	1,555,515.22	3,905,260.61	893,352.22	16,859,251.39	648,109.70	2,117,084.12	29,657,752.12
3. 本期减少金额	-	750,265.10	1,674,732.13	1,729,237.16	4,508,361.36	69,602.61	3,740,720.55	12,472,918.91
处置子公司	-	4,725.00	67,623.02	34,188.67	651,788.14	-	-	758,324.83
处置或报废	-	745,540.10	1,607,109.11	1,695,048.49	3,856,573.22	69,602.61	3,740,720.55	11,714,594.08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3,565,363.71	12,306,087.66	17,535,138.61	4,239,006.26	50,178,951.75	9,099,766.34	6,484,701.60	123,409,015.93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8,938,429.35	-	-	-	-	-	-	8,938,429.35
合并增加	-	-	-	-	-	-	-	-
本期计提	8,938,429.35	-	-	-	-	-	-	8,938,429.3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车场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938,429.35	-	-	-	-	-	-	8,938,429.35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6,418,365.86	1,553,712.61	3,617,718.51	2,215,808.00	87,771,373.16	3,170,360.13	10,397,629.42	235,144,967.69
2. 2025 年 1 月 1 日	134,441,453.46	3,450,697.73	5,940,521.42	2,178,200.00	95,275,914.34	3,244,566.53	6,611,508.08	251,142,861.56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青岛东方影都万达公馆 A 块办公楼 10 栋 4 层 403 户	540,515.00	115,515.68	-	424,999.32	暂时闲置
绿地成都蜀峰 4-4-3905	1,211,976.52	230,275.20	-	981,701.32	暂时闲置
丰台区花乡四合庄(中关村科技园丰台东区三期)1516-21 地块 A 座办公 14 层 1402	3,641,222.30	735,090.36	-	2,906,131.94	暂时闲置
丰台区花乡四合庄(中关村科技园丰台东区三期)1516-21 地块 A 座办公 14 层 1403	3,570,593.00	720,831.42	-	2,849,761.58	暂时闲置
顺义区裕曦路 11 号院 2 号楼 3 层 309	2,601,117.14	509,662.47	-	2,091,454.67	暂时闲置
京(2018)怀不动产权第 0010456 号	628,300.00	118,133.45	-	510,166.55	暂时闲置
012 伊金霍洛旗维邦·安泰苑小区 5 号楼 1 单元 1801 号	939,408.00	143,162.25	-	796,245.75	暂时闲置
辽(2021)大连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 00219573 号	14,361,904.76	1,449,654.60	6,460,436.21	6,451,813.95	暂时闲置
012 伊金霍洛旗维邦·安泰苑小区 5 号楼 1 单元 1801 号-车位	100,000.00	15,239.84	-	84,760.16	暂时闲置
重庆来福士广场·嘉陵江滨江路 5 号-23-3	3,046,038.55	78,372.06	436,165.39	2,531,501.10	暂时闲置
琼海分-官塘学府 4 栋 A 单元 801 号	2,396,384.15	99,599.66	1,169,903.11	1,126,881.38	暂时闲置
合计	33,037,459.42	4,215,536.99	8,066,504.71	20,755,417.72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无

5.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注释13.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停车场	1,691,756.89		1,691,756.89	3,878,996.65		3,878,996.65
自购房产装修			-	2,502,261.27		2,502,261.27
城市智慧停车项目			-	377,358.50		377,358.50
智慧停车管理平台			-	566,037.74		566,037.74
信息化平台及研发中心			-	207,920.79		207,920.79
其他	101,529.58		101,529.58	-		-
基地建设类	219,267,598.72	-	219,267,598.72	84,782,130.65	-	84,782,130.65
设备安装工程类	1,433,892.14	-	1,433,892.14	-	-	-
合计	222,494,777.33	-	222,494,777.33	92,314,705.60	-	92,314,705.6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1) 2025 年

工程项目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办公楼建设	84,782,130.65	134,485,468.07	-	-	219,267,598.72
合计	84,782,130.65	134,485,468.07	-	-	219,267,598.72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公司办公楼建设	50,173.30	43.70	54.82	4,874,752.45	4,282,171.90	4.09	银行借款 + 自有资金
合计	50,173.30	43.70	54.82	4,874,752.45	4,282,171.90	4.09	

3.在建工程其他说明

无。



注释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131,780,942.89	131,780,94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53,887.77	53,353,887.77
租赁	53,353,887.77	53,353,887.77
企业合并	-	-
3. 本期减少金额	36,890,789.97	36,890,789.97
租赁到期	35,748,827.19	35,748,827.19
处置子公司	1,141,962.78	1,141,962.78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8,244,040.69	148,244,040.69
二.累计折旧	-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52,201,391.12	52,201,39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08,711.75	22,208,711.75
本期计提	22,208,711.75	22,208,711.75
企业合并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46,982.84	27,246,982.84
租赁到期	26,797,627.24	26,797,627.24
处置子公司	449,355.60	449,355.60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7,163,120.03	47,163,120.03
三.减值准备	-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租赁到期	-	-
处置子公司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1,080,920.66	101,080,920.66
2. 2025 年 1 月 1 日	79,579,551.77	79,579,551.77

注释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商标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24,283,765.98	89,673,342.68	45,330,589.60	37,095,299.88	196,382,99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45,526.95	-	-	-	10,045,526.95
购置	10,045,526.95	-	-	-	10,045,526.95
内部研发	-	-	-	-	-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商标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980.97	1,960,366.00	-	-	2,168,366.97
处置	-	-	-	-	-
处置子公司					-
其他减少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4,121,311.96	87,712,956.68	45,330,589.60	37,095,299.88	204,260,158.12
二. 累计摊销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6,551,528.11	704,821.23	423,386.96	3,481,399.92	11,161,13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0,069.63	8,952,336.04	4,491,693.16	1,822,174.92	17,756,273.75
本期计提	2,490,069.63	8,952,336.04	4,491,693.16	1,822,174.92	17,756,273.75
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729,445.95	-	-	729,445.95
处置	-	-	-	-	-
处置子公司	-	729,445.95	-		729,445.95
其他减少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041,597.74	8,927,711.32	4,915,080.12	5,303,574.84	28,187,964.02
三. 减值准备					-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2.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
处置子公司					-
其他减少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四. 账面价值					-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5,079,714.22	78,785,245.36	40,415,509.48	31,791,725.04	176,072,194.10
2. 2025 年 1 月 1 日	17,732,237.87	88,968,521.45	44,907,202.64	33,613,899.96	185,221,861.92

注释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18,856,147.47			18,856,147.47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569,994.98		10,569,994.98	-
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1,256,852.47			341,256,852.47
合计	370,682,994.92		10,569,994.98	360,112,999.9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处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5,877,679.81	12,978,467.66		18,856,147.47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569,994.98		10,569,994.98	
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6,447,674.79	12,978,467.66	10,569,994.98	18,856,147.4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长期资产，具体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2）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长期资产，具体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为商誉减值测试的目的，本公司于 2025 年年末对收购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收购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低于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合并层面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金额 18,856,147.47 元。

1) 重要假设

- ①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 ②在预测年份内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 ③委估资产组所处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④委估资产组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资产组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 ⑤假设委估资产组能按照规划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 ⑥假设委估资产组生产运营所耗费的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无重大变化；其产出的产品价格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 ⑦假设委估资产组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资产组经营单位的管理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人才风险等处于可控范围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 ⑧假设委估资产组的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均匀流入流出；
- ⑨假设公司应收款项能正常收回，应付款项正常支付；
- ⑩假设委估资产组运营所使用的租赁资产未来能正常续租；
- ⑪假设委估资产组所在单位已签订的合同、订单、框架协议在预测期内大概率能顺利执行，不存在重大合同变更、终止的情况；
- ⑫本次对资产组部分公司所得税优惠的可持续性进行分析，按照小微企业认定标准分析后，认为资产组中部分公司可持续享受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假设未来资产组运营单位及资产组范围内子公司能持续享有优惠税率；
- ⑬假设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经营造成的重大影响。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天津中联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6]D-0029号资产评估报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项目	预测期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预测期为2026年至2030年，后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0.78%-17.43%； 利润率：6.38%-11.11%。	基于主要业务即停车场运营服务收入，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后，遵循谨慎性原则做出预测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0.78% 税前折现率：16.38%。	基于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经营规划及盈利的预测

注1：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停车场服务收入、销售设备收入和其他项目收入。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后，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2026年至2030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3.90%、17.43%、2.32%、1.56%、0.78%。

注2：税前折现率根据企业加权平均资金成本（WACC）作适当调整后确定为16.38%。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25年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762.08	-30.48%	1,200.00	-645.06	-53.76%	1,885.61	587.77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2.08万元，低于承诺数3,262.08万元，未实现2025年度的业绩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业绩承诺到期。捷安泊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4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589.33 万元，承诺期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承诺数低 5,089.33 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根据《增资协议》，捷安泊原股东应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注释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用	24,574,155.60	2,027,908.03	9,101,268.09	-	17,500,795.54
工程改造费	25,661,039.33	25,582,622.21	25,662,367.15	-	25,581,294.39
合计	50,235,194.93	27,610,530.24	34,763,635.24	-	43,082,089.93

注释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6,228,227.95	65,289,211.52	440,733,344.86	64,764,745.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351,594.72	1,402,739.21	821,626.49	123,243.97
可抵扣亏损	27,772,439.19	6,677,113.17	65,007,671.67	16,004,753.48
租赁负债	102,707,142.03	24,664,453.60	86,728,691.66	14,937,254.00
合计	566,059,403.89	98,033,517.50	593,291,334.68	95,829,996.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4,056,235.57	3,514,058.88	-	-
使用权资产	101,763,179.44	24,202,668.65	82,123,393.00	14,226,469.00
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302,627,878.64	72,650,904.20	321,077,753.73	77,498,360.59
合计	418,447,293.65	100,367,631.73	403,201,146.73	91,724,829.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抵 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2025 年 1 月 1 日抵 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20,852.84	92,512,664.66	2,588,164.03	93,241,83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20,852.84	94,846,778.89	2,588,164.03	89,136,665.56



注释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质保金	32,215,350.17	2,927,099.29	29,288,250.88	19,229,364.92	2,002,329.83	17,227,035.09
预付购房、设备款	1,098,366.00	-	1,098,366.00	1,386,366.00	-	1,386,366.00
预付装修设计费、其他长期资产购买等	1,147,090.53	-	1,147,090.53	5,877,397.93	-	5,877,397.93
预付工程款、承包费等	4,654,964.00	-	4,654,964.00	2,723,700.00	-	2,723,700.00
合计	39,115,770.70	2,927,099.29	36,188,671.41	29,216,828.85	2,002,329.83	27,214,499.02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保证借款	296,720,768.98	308,450,871.15
信用借款	1,150,000.00	10,000,000.00
保理融资	-	49,764,270.25
国内信用证融资	40,000,000.00	-
未到期应付利息	315,228.78	854,438.01
合计	338,185,997.76	369,069,579.4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注释21. 应付票据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414,022.25	6,638,493.29
商业承兑汇票	-	-
信用证	20,000,000.00	-
合计	25,414,022.25	6,638,493.29

注释22.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采购材料及委外加工款	310,988,400.01	277,302,433.35
劳务费	37,046,715.53	42,872,456.05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设计咨询费	25,370,861.15	30,680,293.48
设备、工程款、委外研发款	46,354,430.59	22,099,270.59
房租物业等其他应付款项	25,459.00	-
合计	419,785,866.28	372,954,453.47

注释23.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预收工程款	3,925,440.52	3,357,548.40
停车场年卡收入	9,530,725.49	6,712,558.95
预收销售款	18,326,755.61	5,880,319.78
合计	31,782,921.62	15,950,427.13

注释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4,492,670.83	118,006,818.35	110,461,249.80	1,870,891.69	20,167,347.6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7,952.57	13,015,920.85	13,094,340.46	16,263.38	713,269.58
辞退福利	754,393.48	5,883,061.73	5,164,651.12	-	1,472,804.0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合计	16,055,016.88	136,905,800.93	128,720,241.38	1,887,155.07	22,353,421.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50,595.36	100,878,518.05	93,686,043.68	1,861,886.39	18,881,183.34
职工福利费	-	1,304,378.29	918,539.35	-	385,838.94
社会保险费	379,414.72	6,294,710.85	6,307,996.30	9,005.30	357,123.9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57,407.90	5,846,313.32	5,858,719.32	7,938.58	337,063.32
工伤保险费	21,229.58	364,005.37	364,735.19	564.73	19,935.03
生育保险费	777.24	84,392.16	84,541.79	501.99	125.62
住房公积金	511,445.01	9,252,011.44	9,271,169.44	-	492,287.0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215.74	277,199.72	277,501.03	-	50,914.43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其他短期薪酬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4,492,670.83	118,006,818.35	110,461,249.80	1,870,891.69	20,167,347.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777,711.74	12,522,846.57	12,599,921.14	15,615.00	685,022.17
失业保险费	30,240.83	493,074.28	494,419.32	648.38	28,247.41
企业年金缴费	-	-	-	-	-
合计	807,952.57	13,015,920.85	13,094,340.46	16,263.38	713,269.58

注释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增值税	798,411.35	419,910.87
企业所得税	13,234,284.35	6,639,291.13
个人所得税	1,783,882.44	1,535,76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016.69	198,827.77
教育费附加	134,499.09	109,528.20
印花税	257,721.70	146,819.08
车船税	-	1,380.00
其他	1,641.23	2,034.33
合计	16,439,456.85	9,053,560.60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2,263,573.21	523,919,064.01
合计	522,263,573.21	523,919,064.01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往来款	13,797,152.65	18,454,267.88
押金及保证金	3,578,449.84	3,449,420.00
其他	28,634.32	718,000.55
应付诉讼调解款	2,530,368.00	-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预提费用	1,222,068.40	190,475.58
现金支付股权购买款	501,106,900.00	501,106,900.00
合计	522,263,573.21	523,919,064.01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60,684.98	93,867.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30,279.59	18,038,396.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05,365.02	13,767,803.52
合计	36,696,329.59	31,900,067.94

注释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待转销项税	87,547,586.37	103,747,520.70
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	3,547,101.41
其他待返点	-	271,532.46
合计	87,547,586.37	107,566,154.57

注释29.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61,677,575.70	71,898,7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8,745.59	93,867.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60,684.98	93,867.75
合计	157,885,636.31	71,898,700.00

注释30.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付租赁款	84,536,099.11	68,698,521.3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59,848.82	830,404.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944,279.59	18,038,396.67
合计	56,031,970.70	49,829,719.73

注释3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长期应付款	-	5,505,364.96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	5,505,364.96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5,663,085.89	20,119,576.62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157,720.87	846,408.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05,365.02	13,767,803.52
合计	-	5,505,364.96

注释32. 预计负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148,698.67			4,148,698.67	诉讼
合计	4,148,698.67			4,148,698.67	

预计负债说明：详见本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注释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重组前权益	1,335,616,764.78	16,067,140.22	241,341,559.87	1,110,342,345.13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502,373,189.70	60,642,507.83		563,015,697.53
合计	1,837,989,954.48	76,709,648.05	241,341,559.87	1,673,358,042.66

注：本次重组前权益减少，主要是时空科技 2025 年亏损导致。

注释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0,272,941.75	1,611,691,308.73
其他业务	6,462,949.26	6,064,391.39
合计	1,886,735,891.01	1,617,755,700.1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一、商品类型	
夜间经济	226,895,520.20
智慧城市	120,419,767.14
存储业务	1,539,420,603.67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556,227,255.1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30,508,635.91

注释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7,233.68
教育费附加	610,477.50
印花税	1,203,376.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81,261.22
房产税	895,611.5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831.54
其他	337,516.32
合计	3,977,308.14

注释36.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工资薪金	31,698,761.01
维修费	216,451.34
差旅费	6,128,889.42
办公费	1,421,654.58
房租水电费	2,576,364.74
业务招待费	11,771,298.38
投标服务费	5,485,350.68
中介服务费	10,845,345.72
宣传推广费	2,207,728.68
样品样机费	1,335,236.67
电商运营费	19,854.77
其他	5,142,005.96
折旧摊销费	3,404.87
合计	78,852,346.82

注释37.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工资薪金	67,516,896.52
差旅费	5,606,485.36
房租水电费	9,254,315.29
中介服务费	12,996,563.13



项目	2025 年度
办公费用	4,312,146.95
折旧摊销费	26,932,112.00
业务招待费	13,350,293.53
其他	5,547,307.02
合计	145,516,119.80

注释38.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工资薪金	17,256,643.69
材料费	6,207,797.71
折旧摊销费	2,739,483.10
办公费用	137,375.84
差旅费	10,800.54
委外、技术服务费	6,595,025.65
专利费	204,486.81
其他	428,274.53
合计	33,579,887.87

注释3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利息支出	18,600,182.14
减：利息收入	1,338,081.39
担保费	319,066.04
手续费及其他	699,226.52
贴现利息	682,975.29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3,024,516.10
汇兑损益	15,250,650.02
合计	37,238,534.72

注释40.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政府补助	123,219.92
个税返还	90,250.35
小规模免征增值税	110,243.17
合计	323,713.44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9,256.2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6,412.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	1,551.7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3,219.92	与收益相关

注释41.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722.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1,940.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794,610.17
合计	-20,277,946.95

注释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坏账损失	-30,638,280.18
合计	-30,638,280.18

注释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2,874,612.23
商誉减值损失	-12,978,467.66
固定资产减值	-8,938,429.35
存货减值损失	-15,927,239.05
合计	-80,718,748.29

注释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537.04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0,114.66
长期待摊处置利得或损失	-286,705.21
合计	-191,053.51



注释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处置收益	68,302.48	68,302.48
其他	306,113.14	306,113.14
合计	374,415.62	374,415.62

注释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2,798.00	502,79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07,048.64	1,207,048.64
诉讼损失	7,661,392.00	7,661,392.00
滞纳金	181,571.81	181,571.81
其他	1,156,398.08	1,156,398.08
合计	10,709,208.53	10,709,208.53

注释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52,737.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27,710.53
合计	21,380,448.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利润总额	-172,021,114.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90,311.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8,147.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2,723.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5,818,550.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72.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607,814.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609,266.54
其他	59,957.68
所得税费用	21,380,448.28



注释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403,345.28	14,403,345.28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4,541,902.26	4,541,902.26	冻结	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2,330,163.63	2,330,163.63	抵押	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29,591,900.12	29,591,900.12	抵押	贷款担保
合计	50,867,311.29	50,867,311.29	/	/

注释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607,492.15	7.0288	32,385,140.82
港币	8,193.48	0.9032	7,400.5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12,751.21	7.0288	40,856,665.7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183,914.30	7.0288	8,321,496.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936,076.17	7.0288	154,184,292.1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62,500.00	7.0288	2,547,940.00

注释5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种类	2025 年度	2025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3,219.92	123,219.92	详见本附注、注释 40
合计	123,219.92	123,219.92	/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工资薪金	17,256,643.69	
材料费	6,207,797.71	
折旧摊销费	2,739,483.10	
办公费用	137,375.84	



项 目	2025 年度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差旅费	10,800.54	
委外、技术服务费	6,595,025.65	
专利费	204,486.81	
其他	428,274.53	
合 计	33,579,887.87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新 时 空 (山 东)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25.3.21	51,000.00	51.00	购买	2025.3.21	工商变更	7,454,315.86	-793,705.31	587,076.40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新时空（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现金	51,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1,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新时空（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100,000.00
净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49,000.00	49,000.00



项目	新时空（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取得的净资产	51,000.00	51,000.00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该公司的相关的商誉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55	出售	2025.8.25	工商变更	1,445,105.60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2) 多次交易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注销两家子公司：新时空交通科技(湖北)有限公司、合肥市昂谦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新增设立四家子公司：时空存储(深圳)半导体有限公司、捷安泊交通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新时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珲春旌存贸易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5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		设立
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		设立
北京新时空光影科技有限公司	500	北京市	北京市	文化艺术业	100		设立
沈阳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设立
新时空交通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1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北京时空之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文化艺术业	100		设立
广安时空之旅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000	广安市	广安市	名胜风景区管理	60		设立
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通用设备制造业		55	收购
新疆智城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		设立
捷安泊交通科技（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4816.33	沈阳市	沈阳市	租赁业		51	收购
康平嘉园安泊停车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	沈阳市	沈阳市	公共设施管理业		38.25	收购
沈阳辉山安泊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房屋建筑业		33.15	收购
海南捷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500	三亚市	三亚市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51	收购
沈阳捷安泊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商务服务业		51	收购
沈阳市大东区捷安泊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1	收购
辽宁盛京智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道路运输业		33.15	收购
沈阳洪锦安泊停车管理有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道路运输业		33.15	收购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域更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0.80	收购
沈阳亿泊科技有限公司	500	沈阳市	沈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	收购
沈阳瑞景安泊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道路运输业		40.80	收购
沈阳网逸物联智慧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房地产业		33.15	收购
沈阳东耀安泊智慧城市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00	沈阳市	沈阳市	其他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40.80	设立
沈阳安铁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100	沈阳市	沈阳市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26.01	设立
沈阳城开安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10	沈阳市	沈阳市	其他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40.80	设立
时空存储（深圳）半导体有限公司	3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新时空（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济南市	济南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		收购
捷安泊交通科技（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500	天津市	天津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	设立
贵州新时空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5000	安顺市	安顺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	设立
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61.33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收购
深圳泰思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		收购
泰思特(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美元	香港	香港	计算机耗材，集成电路，贸易，电子商务		100	收购
厦门旌存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799.992	厦门市	厦门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8.75		收购
香港鑫亿讯贸易有限公司	1000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等		68.75	收购
旌存半导体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1 万港元	香港	香港	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等		68.75	收购
珲春旌存贸易有限公司	480.00	珲春市	珲春市	批发和零售业		68.75	收购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		收购
嘉合劲威（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港币	香港	香港	计算机耗材，集成电路，贸易，电子商务，投资	100		收购
GenesisMemoryTechnologyLtd	50000 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研发设计、电子商务		100	收购
博德斯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电脑、晶片、国际贸易等		80	收购、备注
博德斯曼（香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美元+1 万港币	香港	香港	电脑、晶片、国际贸易等		80	收购
嘉合劲威（温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台州市	台州市	制造业	100		收购
劲威（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港币	香港	香港	计算机耗材，集成电路等		100	收购
合肥市昂谦科技有限公司	480.00	合肥市	合肥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		收购

(1)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PROXMEM TECHNOLOGY CORP（博德斯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VI COMPANY NUMBER:2083200】是由公司二级子公司 Genesis Memory Technology Ltd【BVI COMPANY NUMBER:2081671】与 PROXMEMORY TECHNOLOGY CORP【BVI COMPANY NUMBER:2081672】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投资设立，其中 Genesis Memory Technology Ltd 持股比例 80%。

鉴于 PROXMEM TECHNOLOGY CORP 公司印章、银行账户及印鉴等关键资料均无法取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实质上无法对 PROXMEM TECHNOLOGY CORP 财务与经营决策实施有效控制，且该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不具备编制财务报表所需的基础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中关于“控制”的定义，因本公司无法对 PROXMEM TECHNOLOGY CORP 行使权力、亦无法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获得可变回报，故判断本公司未对其形成控制。

因此，公司未将 PROXMEM TECHNOLOGY CORP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原持有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与北京天合盈顺文旅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其转让 4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为 2450 万元(未实缴)，该股权处置交易未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取得交易对价为 0 元转让出资权，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17,483,992.45 元，资本公积增加 17,483,992.45 元。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北京新时空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483,992.45
差额	17,483,992.4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7,483,992.4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六)其他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



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外汇业务，因此外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无。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宫殿海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元新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宫殿海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
代婷婷	实际控制人配偶
杨耀华	持股 5%以上股东
王新才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非独立董事
杨庆民	董事、副总经理
刘景呈	非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于桂红	独立董事
窦林平	独立董事
张善英	独立董事
杜慧娟	副总经理
魏梦莹	副总经理
魏鹏伟	副总经理
姜化朋（离任）	2025 年 3 月 31 日换届离任董事、总经理
赵杰（离任）	2025 年 3 月 31 日换届离任非独立董事
方芳（离任）	2025 年 3 月 31 日换届离任独立董事
北京新耀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梧州市同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光之(海南)应用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北京双兴驿站供应链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山东智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善英的子女控制的企业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杭州罗莱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的企业
张丽丽、陈晖、深圳东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普沃创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注 1

注 1：张丽丽、陈晖、深圳东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普沃创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手方，交易完成后持股比例合计超过 5%。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罗莱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336,504.09	不适用

杭州罗莱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独立董事新增任职企业。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元新时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50,521.19	-

4. 关联托管情况

无

5. 关联承包情况

无

6. 关联租赁情况

无

7.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代婷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宫殿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25,000,000.00	2025/4/18	主债务发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代婷婷（最高额保证合同） 宫殿海（最高额保证合同）	60,000,000.00	2025/8/21	主债务发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宫殿海、代婷婷（最高额保证合同）	40,000,000.00	2024/6/11	主债务发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代婷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000.00	2024/3/27	主债务发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宫殿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100,000,000.00	2024/3/27	主债务发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合计	325,000,000.00	/	/	/

8.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4.41 万元	776.24 万元

11. 其他关联交易

无

1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13. 关联方承诺情况

无

十二、股份支付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2024 年 4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24 深银坪山应质字第 0001 号），约定如下：嘉合劲威科技园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对外出租嘉合劲威科技园项目物业产生的物业管理费、租金收入等运营收入均质押予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不得将运营收入向除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抵、质押担保或设置任何权利负担。目前公司嘉合劲威科技园项目尚未建成。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嘉合劲威及其子公司正在进行中的未决诉讼、仲裁如下：

2024 年，周震西、连家农、廖英廷、沈大鈞、李明鋈、楊政諭、曾國雄等 7 人起诉公司支付工资，2024 年 12 月深圳市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书裁决公司应支付周震西、连家农、廖英廷等 3 人工资及补偿合计 4,148,698.67 元，并驳回沈大鈞、李明鋈、楊政諭、曾國雄等 4 人的全部仲裁请求。公司就上述仲裁结果已计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款项尚未支付。公司于 2025 年 1 月作为原告就劳动争议事项分别起诉周震西、



连家农、廖英廷，2025 年 1 月前述三人就同一事项反诉嘉合劲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将其合并为同一案件进行受理。2025 年 1 月沈大鈞、李明鋈、楊政諭、曾國雄四人起诉公司。上述诉讼目前处于一审审理中。

具体情况：

案由	序号	诉讼原告/仲裁申请人	诉讼被告/仲裁被申请人	案号	涉案金额 (万元)	最新进展
劳动争议纠纷 1	仲裁 1	周震西、连家农、廖英廷	嘉合劲威	深坪劳人仲（龙田）案【2024】394 号、397 号、398 号	裁决标的公司支付 414.87 万元	双方均不服从裁决，提起诉讼 1.1、1.2
	诉讼 1.1	周震西、连家农、廖英廷	嘉合劲威	(2025) 粤 0310 民初 766 号	双方均不服仲裁 1 裁决，三人请求标的公司支付 485.69 万元，标的公司请求支付 0.0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诉讼 1.2	嘉合劲威	周震西、连家农、廖英廷			
劳动争议纠纷 2	仲裁 2	沈大鈞、李明鋈、楊政諭、曾國雄	嘉合劲威	深坪劳人仲（龙田）案【2024】395 号、396 号、399 号、400 号	驳回全部仲裁请求，标的公司应支付 0.00 万元	四人不服从裁决，提起诉讼 2
	诉讼 2	沈大鈞、李明鋈、楊政諭、曾國雄	嘉合劲威	(2025) 粤 0310 民初 767 号	四人不服仲裁 2 裁决，请求标的公司支付 416.44 万元	一审审理中

2. 开出信用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嘉合劲威开出信用证 6000 万元，其中开具给嘉合劲威全资子公司 4000 万元，子公司已经贴现作为短期借款列示，开具给供应商 2000 万元在应付票据列示。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租赁

(一) 作为承租人

1.租赁活动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主要为经营活动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停车场地等。

2.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情况

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主要是为外地项目租赁的住处等，因租期较短，按照租赁新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未对上述租赁行为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无

(二) 作为出租人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债务重组

具体详见本附注五，注释 3 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除债务重组外，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8,981.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	140,805.26	



项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说明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474,912.5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21,794,610.17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7,661,392.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6,352.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134,382.0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33,066.5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567,448.6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98,472.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965,920.86	



(二) 每股收益

项目	本次重组前每股收益	本次重组后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2.47	-1.50
稀释每股收益	-2.47	-1.50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许可、监
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
务。

(副本) (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出资额 4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08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8 年 11 月 0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6 年 01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众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6年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100000614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8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黄爱清
证书编号: 310000061430



姓 名: 黄爱清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880905382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17 年 11 月 14 日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17 年 11 月 14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爱清的年检二维码.png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23-09-08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23-09-0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



张文慧 11010148116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116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姓名 张文慧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1-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1523199101062727
Identity card N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